

南京中医药大学

第四十四届运动会（田径比赛）竞赛规程

一、比赛时间与地点：

2023年10月20日至10月21日；仙林校区西田径场

二、主办单位：

南京中医药大学

三、承办单位：

南京中医药大学体育工作委员会

四、比赛项目：

1、学生男子组：

100米、110米栏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4×100米、4×200米、4×400米、10×50米迎面接力、跳远、立定跳远、跳高、铅球（7.26公斤）、抛实心球（2公斤）

2、学生女子组：

100米、100米栏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4×100米、4×200米、4×400米、10×50米迎面接力、跳远、立定跳远、跳高、铅球（4公斤）、抛实心球（2公斤）

3、教工男子组：

50米、1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4×100米、4×200米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（7.26公斤）

4、教工女子组：

50米、1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4×100米、4×200米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（4公斤）

5、附院男子组：

50 米、1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4×100 米、4×200 米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（7.26 公斤）

6、附院女子组：

50 米、1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4×100 米、4×200 米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（4 公斤）

五、参加单位：

1、学生组：

中医学院·中西医结合学院、药学院、医学院·整合医学学院、针灸推拿学院·养生康复学院、护理学院、卫生经济管理学院、人工智能与信息技术学院、国际教育学院、第一临床医学院、养老服务与管理学院、研究生院、泰州校区

2、教工组：

中医学院·中西医结合学院分工会、第一临床医学院分工会、针灸推拿学院·养生康复学院分工会、医学院·整合医学学院分工会、药学院分工会、卫生经济管理学院分工会、护理学院分工会、人工智能与信息技术学院分工会、马克思主义学院·医学人文学院分工会、继续教育学院分工会、公共外语教学部、国际合作与交流处、国际教育学院分工会、中医药文献研究所分工会、图书馆、博物馆分工会、招投标管理服务中心分工会、资产经营公司分工会、研究生院分工会、机关分工会、离退休工作处分工会、泰州校区翰林学院分工会、养老服务与管理学院分工会

3、附院组：

第一附属医院、第二附属医院、附属南京中医院、附属南京医院、常州附属医院、无锡附属医院、徐州附属医院、苏州附属医院、昆山附属医院、附属盐城中医院、泰州附属医院、附属中

西结合医院、南通附属医院、常熟附属医院、扬州附属医院、江阴附属医院、姜堰附属医院、张家港附属医院、连云港附属医院、镇江附属医院、武进附属医院、太仓附属医院、淮安附属医院、附属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、宿迁附属医院

六、参加办法：

1、报名资格：

学生组：运动员必须是具有本校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本、专科学生及研究生（不含各专业实习学生）；校本部在职研究生参加本工会教工组比赛。

教工组：运动员必须是学校在册的正式职工。

附院组：运动员必须是附院在册的正式职工。

2、参赛要求：

学生组：按学院报名参赛报领队 1 人，教练、工作人员各 1-2 人。各单项限报名 3 人，每人限报 2 项（接力除外），接力项目限报 1 队。

教工组：按各个分工会报名参赛报领队 1 人，教练、工作人员各 1-2 人。各单项限报名 3 人，每人限报 2 项（接力除外），接力项目限报 1 队。

附院组：按各个附属医院报名参赛报领队 1 人，教练、工作人员各 1-2 人。各单项限报名 3 人，每人限报 2 项（接力除外），接力项目限报 1 队。

七、报名方法：

1、登陆 <https://www.wlydh.net/wls/?yh=047> 进行报名，学生组报名时在注册号中填写学号，比赛时队员需携带学生证参赛，报名的具体方法见附件。

2、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3 日 12 时，各单位必须按本规程和报名表的规定，认真完成网络报名。

八、竞赛办法：

1、比赛采用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。

2、学生组、教工组、附院组运动员号码布由大会分配号码（见附件表 1 中号码簿起止段）后自行解决。号码布规格统一为 25×15 厘米（净尺寸），号码为五位数、黑体字，字号为 280。教工运动员号码布为白底蓝字，附院运动员号码布为白底黑字，学生运动员号码布为白底红字。

3、学生组、教工组、附院组所有径赛项目采用一次决。学生组、教工组、附院组所有田赛项目试跳（投）3 次取最好成绩。

九、录取名次和计分方法：

1、团体名次：学生组、教工组、附院组分别设团体总分前 8 名（男子女子项目混合）。团体总分按各单位运动员在各单项中的得分累计，得分多者名次列前。如团体总分相等，则按破校纪录多少计算，多者名次列前，如仍相等，则以获第一名多少计算，多者名次列前，依次类推。

2、个人名次：各单项均取前 8 名，按 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计分。名次并列，其后名次相应减少，得分平均。报名人数不足 8 人的项目，按高限计分。

3、加分：接力项目加倍计分，破校纪录加 9 分（同一项目只加一次；教工组、附院组共享校纪录）。

4、报名人数不足 3 人（队）的项目取消。

十、申诉办法：

比赛中如对竞赛安排、裁判执法或比赛结果等存在异议，可

向竞赛总裁判长直至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，附书面材料并交纳500元申诉费，如经调查情况属实退回申诉费，否则不予退还。

十一、奖励办法：

学生组、教工组、附院组单项前三名现场颁发奖牌，个人前8名获证书及物质奖励，团体前8名的单位颁发奖牌或锦旗。破纪录者另行奖励，标准同第一名。接力项目为4倍单人奖励。

十二、须知：

1、各代表队须备一份200—300字入场式解说词，于2023年10月13日12时前交至邮箱 tyb@njucm.edu.cn，联系方式：85811123，底稿自己保留。

2、体育部对外联系人：林毅老师，联系电话：85811123（办公室）

3、领队联席会定于10月18日下午13:30在仙林校区体育馆3005召开。

十三、未尽事宜，由校第四十四届运动会组委会委托体育部负责解释。